附件2

2019年北京市科学传播专业技术资格评审

答辩通知书

姓名： 个人编号：

您好！欢迎您申报2019年度北京市科学传播专业技术资格 □高级 □正高级 评审，请根据答辩安排补充下列信息，并持本通知书和身份证原件按下列要求参加答辩：

1.答辩日期：□10月26日 □10月27日

2.到达时间： ： （务必准时，不要迟到）

3.答辩地点：北京商务会馆（北京市丰台区南二环右安门外玉林里1号楼）

4.答辩程序及注意事项：

（1）到达现场后，请您根据工作人员指引完成签到、领取评审费缴费收据、候答等环节，在休息区等候时请勿随意走动和大声喧哗，听从工作人员指引。未按规定时间签到视为弃权，将取消答辩资格。

（2）进入候答室后，请关闭一切通讯及电子设备直至答辩结束。

（3）候答期间，工作人员会将答辩题目发给您，请迅速阅读题目并做相应准备，如有疑义应及时提出。

（4）候答时间约为30分钟，您可以翻阅本人携带的书籍或资料，禁止使用笔记本电脑、手机等电子设备。

（5）进入答辩室后，请您用2-3分钟时间简要介绍自己的主要工作经历，然后按照题目顺序依次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，其间专家可能会根据您的回答情况追加问题。自我介绍及答辩时间总共控制在30分钟以内。

（6）进入答辩室后，申报人只能查看候答期间准备的答辩提纲，不能翻看其他任何电子及纸质材料。

（7）回答问题时，应保持语音语速适中，思路清晰，有理有据。

（8）答辩结束后，申报人应将答辩题目、答辩提纲交还工作人员，然后离开答辩室。请勿将答辩题目、答辩提纲带走。

（9）整个答辩评审期间，请您遵守工作秩序，遵从专家和工作人员的安排，尊重专家评审意见。对于违反以上要求的情况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温馨提示：答辩地点周边交通流量较大，建议乘坐公共交通前往，及早出行以免延误答辩。